

# 新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新工改办〔2019〕5号

---

## 新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新乡市“多规合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9〕38号）《新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新政办〔2019〕34号）要求，现将《新乡市“多规合一”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新乡市“多规合一”工作实施方案



2019年7月12日

公文室公文集小号第

第 号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公文室用中号纸...



附件

## 新乡市“多规合一”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统筹整合各类规划，推进我市空间规划治理能力现代化，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放管服”改革决策部署，围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总体要求，以更好更快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为导向，加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生态环保规划》等核心规划的统一协调衔接，从规划期限、规划目标、规划内容、信息平台协调机制等方面理顺“多规”关系，实现“多规合一”，并搭建“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形成“一套机制、一个标准、一个平台、一本规划、一张蓝图”的成果体系，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强化空间管控能力，实现“一张蓝图干到底”，为项目生成提供依据，全面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

### 二、主要任务



通过统筹整合全市各类规划，划定各类控制线，构建“多规合一”的“一张蓝图”。同时，建立“多规合一”工作协调机制，建设“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开展“多规合一”业务协同，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加速项目前期策划生成，简化项目审批或核准手续。

(一) 制定一个标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参与，按照省部级相关文件规定，结合新乡实际情况，形成各类空间性规划统一通用的用地分类、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三区三线”（三区：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三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划定等技术标准。

完成时间：暂定2019年9月底前（以省部级技术标准发布时间顺延）

(二) 搭建一个平台。由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牵头统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业务配合，采用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和1985国家高程基准作为空间定位基础，形成“多规”数据有效整合、部门信息联动共享、有利于空间数字化管控和项目并联审批的空间规划信息管理的“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

责任单位：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完成时间：暂定2019年9月底前（受申报预算、招投标



工作及三调数据形成成果时间等不确定因素影响)

(三) 编制一本规划。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 相关部门参与编制完成《新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城乡规划、土地利用、生态环保、交通、能源、水利、林业、农业、信息、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军事设施等各类空间性规划的有机融合。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底前

(四) 绘就“一张蓝图”。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 相关部门参与将“多规”成果融合到一张底图上, 整合空间管控数据, 明确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 形成管控边界清晰、责任主体明确和管控规则明晰的空间规划图。分析图斑矛盾冲突及差异, 制定消除空间规划矛盾和差异的工作计划, 不断提高“一张蓝图”统筹项目实施效率。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底前

### 三、职责分工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牵头负责“多规合一”工作, 会同市发改委、城乡建设、生态环境、园林、文物、林业、水利等部门确定“多规合一”数据空间参考体系, 编制“一张蓝图”; 负责土地利用规划、土地利用现状相关数据、城乡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 负责土地储备和出让计划在“一张图”上空间落地工作; 负责项目生成涉及土地和规划有关工作。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产业规划



等规划数据入库与更新工作,做好上述规划与各类规划的融合衔接;负责做好市重点建设项目在“一张图”上空间落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立项有关工作。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工业、信息化发展规划,负责工业、信息化等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工业、信息化有关工作。

市教育局:负责市中小学布局规划,负责教育资源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教育有关工作。

市民政局:负责社会福利设施、养老设施等布局规划,负责社会福利设施、养老设施等布局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名称备案、项目生成涉及社会福利设施和养老设施等有关工作。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医疗卫生设施布局规划,负责医疗卫生设施等布局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医疗卫生设施有关工作。

市林业局:负责林业生态环境、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湿地保护规划、森林资源、濒危物种栖息地等布局。负责林地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林地有关工作。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水电气暖等市政设施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水电气暖等市政设施有关工作。

市体育局:负责体育设施布局规划,负责体育设施布局规



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体育设施有关工作。

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负责文物保护规划,负责文物保护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文物保护有关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环境保护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环保有关工作。

市园林局:负责相关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绿化园林有关工作。

市水利局:负责水利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水利有关工作。

市人防办:负责人防工程建设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人防工程建设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有关工作。

市气象局:负责气象事业发展规划相关数据的入库与更新工作;负责项目生成涉及气象工程建设及气象事业发展有关工作。

市财政局:负责“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资金保障等工作。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负责牵头统筹“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建设和维护等工作。

市级其他相关部门根据职能做好有关规划数据的入库与



更新工作。

各县(市、区)、开发区应提供“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建设所需基础资料,参与“多规合一”工作成果审查,做好“多规合一”平台接入、维护和应用,形成覆盖全市动态更新、权威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 四、组织保障

成立新乡市“多规合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以及重大事项的研究、决策。市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密切配合,根据各自职责制定专项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完成时限和责任分工,加大协同配合推进力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确保按时、高质完成我市“多规合一”的各项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具体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 五、实施保障

(一)加强信息共享。通过对现有信息化成果的升级、改造成更新,为数据共享提供基础保障。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实现部门“多规合一”业条协同平台数据共享,实现信息联动。落实“多规合一”管控有关要求,开展规划修改或修编,以及项目策划和生成工作,做好规划和项目数据的更新维护和共享。

(二)提高规划质量。理清规划思路,注重以现代信息技





术应用为支撑，创新规划编制方式，选聘高水平规划设计单位做好编制工作。要提高规划编制的透明度、社会参与度主动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和建议，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使规划成果更加体现民智、反映民意。

（三）强化统筹协调。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统筹协调工作，定期组织召开联系会议和工作调度会议，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确保工作顺利推进。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对重点难点问题的调查研究，强化对工作的参与和技术支持，及时组织开展咨询论证，适时将经验进行提炼总结和应用推广。

